

陕西省煤矿安全风险监测预警系统 分析研判周报

2023 年 第 4 期

(1 月 22 日—1 月 28 日)

陕西省应急管理厅煤矿网巡专班

2023 年 1 月 30 日

2023 年 1 月 22 日 0 时至 2023 年 1 月 28 日 24 时，煤矿网巡专班累计发现瓦斯超限 11 次，CO 超限 13 次。本期分析研判 6 次，下发转交巡查发现问题（隐患）通知单 1 份（府谷县普泉煤业 1 份）；风险提示 26 次（黄陵县建庄煤矿 1 次、黄陵县中瑞城煤矿 1 次、彬州市小庄煤矿 1 次、韩城兴隆煤矿 1 次、彬州市水帘洞煤矿 2 次、神木市小保当矿业公司一号煤矿 1 次、横山区水坝滩煤矿 1 次、府谷县红草沟煤矿 1 次、韩城市枣庄实业公司 1 次、榆阳区神树畔矿业公司 1 次、府谷县和谐煤矿 1 次、府谷县普泉煤矿 1 次、子长市焦家沟煤业 1 次、子长市自备煤矿 1 次、旬邑县宋家沟煤矿 1 次、彬州市大佛寺煤矿 1 次、府谷县郭家湾煤矿 1 次、子长市羊马河煤矿 1 次、子长市车村煤矿 1 次、神木市大

砭窑煤矿 1 次、韩城市杏树沟煤矿 1 次、横山区财源煤矿 1 次、神木市鑫轮矿业有限公司 1 次、神木大砭窑气化煤有限责任公司 1 次、府谷县普泉煤业 1 次)。针对 1 月 27 日府谷县普泉煤业总回风巷瓦斯超限进行重点调度和实时跟进。总计提出工作建议和要求 44 条。

一、瓦斯超限

(一) 超限情况

全省 3 处煤矿发生瓦斯超限 3 起，环比上周增加 2 起，增幅 200%。

1. 按超限区域统计。3 起瓦斯超限中，榆林市、咸阳市、铜川市各 1 起，分别占比 33.33%。宝鸡市、渭南市、延安市和汉中市煤矿没有发生瓦斯超限。

2. 按超限原因统计。3 起因现场管理不到位造成的瓦斯超限中，标校误操作 2 起，占比 66.66%；传感器故障 1 起，占比 33.33%。

(二) 重大安全风险

按照《矿山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查看、上报及问题处置工作办法（暂行）》中 $CH_4 \geq 1.5\%$ 且持续时间超过 10 分钟及 $CH_4 \geq 3.0\%$ 且持续时间超过 5 分钟的重大安全风险判定标准，本周末发生瓦斯方面重大安全风险。

(三) 报警及处置

风险预警系统监测全省 3 处煤矿发生瓦斯报警，报警记录 11 条，报警记录较多的有榆林市 9 条，占比 81.82%；咸阳市和榆林

市各 1 条，分别占比 9.09%。

二、一氧化碳超限

（一）超限情况

本周全省 10 处煤矿发生一氧化碳超限 10 起，环比上周减少 19 起，减幅 65.52%。

1. 按超限区域统计。榆林市 7 起，占比 70%；咸阳市、延安市和宝鸡市各 1 起，分别占比 10%；铜川市、渭南市和汉中市没有发生一氧化碳超限。

2. 按超限原因统计。无轨胶轮车尾气排放 5 起，占比 50%；标校误操作 1 起，占比 10%；传感器故障 2 起，占比 20%；现场管理不到位 1 起，占比 10%。

（二）重大安全风险

本周未发生井下环境及抽采管道 $CO \geq 24ppm$ 且持续时间超过 30 分钟的重大安全风险。

（三）报警及处置

风险预警系统监测全省 10 处煤矿发生一氧化碳报警，报警记录 13 条。报警记录较多的有榆林市、宝鸡市，分别为 8 条、3 条，各占比 61.54%、23.08%。

三、工作建议和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瓦斯防治工作。高瓦斯、煤与瓦斯突出矿井要强化以瓦斯“零超限”、煤层“零突出”目标管理为重点，完善“抽采达标、通风可靠、监控有效、管理到位”工作体系，综

合施策、精准施策，有效防范瓦斯超限事故。瓦斯超限报警后，严格落实“两停、一撤、六查”制度，认真形成追查报告并按规定时限上报，做到“预警、处置、核查、反馈”闭环管理。

（二）加强井下无轨胶轮车管理。合理安排运行数量、路线和时间，严禁多频次、长时间运行而产生大量尾气造成一氧化碳超限报警或中毒事故；同时要加强各用风地点风量监测，合理分配风量，确保无轨胶轮车尾气稀释。

联系单位：陕西省应急厅煤矿网巡专班

联系电话：029-61166270

电子邮箱：yjt_ycwx@163.com

联系人：白 玥 13379556271

陈 晨 13891860395

化梦曦 18161807590

（信息公开形式：不予公开）

抄送：厅领导，各相关处室。

各产煤市煤矿安全监管部门，中、省在陕煤矿企业集团。

陕西省应急管理厅煤矿网巡专班

2023年1月30日印发

承办单位：煤矿灾防处

经办人：白玥

电话：61166270

共印10份